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1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毅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6名,实际参加的董事6名,全体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的原因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354 人调整为 353 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总份额由 738.5 万份调整为 737 万份。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授予事项与已披露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公司董事王湧先生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3)。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 案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2年 1月4日为授权日,向353名激励对象授予737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为6.49元/股。

公司董事王湧先生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4)。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